

证券代码：300596

证券简称：利安隆

公告编号：2018-102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鑫隆投资”）函告，获悉聚鑫隆投资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聚鑫隆投资	否	500,000	2018-10-30	2019-10-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9%	融资

二、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聚鑫隆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2,873,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1%。聚鑫隆投资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3,55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量的 7.53%，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59.24%。

三、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1 日